

中國文學叢書

方孝岳著

中國散文概論

世界書局印行

中國文學叢書

方孝岳著

中國散文概論

世界書局印行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四月新一版

中國散文概論

實價國幣四十元

外加運費匯費

編著者 方孝岳

發行人 陸高誼

出版者 世界書局

發行所 世界書局

版權所有
不准翻印

目次

本體論

一 散文的含義……………一

二 散文學的演進……………二

方法論

三 字句的格律(上)……………六

四 字句的格律(下)……………一三

五 篇章的體裁……………一八

六 議論文之體裁……………二〇

七 儒家的論(上)……………二二

八 儒家的論(中)……………二四

九 儒家的論(下)……………二六

十 從橫家的論……………二八

十一 名家的論……………三〇

十二 魏晉本名家的論……………三一

十三 敘事文的體裁(上)……………三三

十四 敘事文的體裁(中)……………三八

十五 敘事文的體裁(下)……………三九

中國散文概論

本體論

一 散文的含義

散文本對駢文而稱。散文這個稱號，每是對駢文而稱的。論其本體，即是不受一切句調聲律之羈束而散行以達意的文章。如沈約所說『前有浮聲，則後須切響，一簡之內，音韻盡殊，兩句之中，輕重悉異』（宋書·謝靈運傳·論兼詩文而言）。柳宗元所說的『駢四儷六，錦心繡口』，『乞巧文』。李商隱所說的『四六之名，六博格五，四數六甲之取』（樊南甲集自序）。這些都是駢文所守的規律，散文是沒有這些形式上的拘束的。

散文形式異於駢文之處，原來散文運動之起源，正是針對駢文而生的。散文運動即是唐宋以來所謂古文運動。所以當清朝姚鼐編出一部古文辭類纂，以綜合唐宋以來諸古文家所講求的古文之學，而同時李兆洛即編出一部駢體文鈔來和姚氏對抗，這即是李兆洛拿他的駢文學來對抗姚鼐的散文學了。所以駢文散文之對立，即是駢文和古文之對立。這是自來一般普通的觀念。再上溯古文運動之起源，韓愈所做的工作，即以力矯駢儷之形式為其宗旨中一個顯而易見之點。他自己在題歐陽生哀辭那篇文章裏說，『愈之為古文，豈僅以其句讀不類於今耶？學古道，故欲兼通其詞。』足見得句讀不類於駢儷之文，本是古文形式上先決之點。又唐·婁度有一篇與李翱書裏面說到韓愈和李翱師弟間所講求的作風，以為他們是『以時世之文多偶對儷句，屬綴風雲，束聲韻為文之病，故以雄辭遠致矯之。』（見唐文粹）又足見得打破那些聲律羈束一切用散行自然的體勢寫出來，正是古文形式的標準。

散文精神異於駢文之處 至於就內容方面講，古文運動之針對駢文而立義者，乃是以樸實代浮華，以確切恰當的文句代替那些敷衍熱鬧泛濫藻典的陳言。本來我們對於任何事物，凡說到一個「古」字，自然都帶了一種天真樸質的意思。樸質而切當情理，即是古文家的中心標準。韓愈曾提出他的正式主張，說「文從字順各識職，有欲求之此其躅」，（樊紹述墓誌銘）文從字順即是樸質，各識職即是切當情理。總而言之，對駢文之形式而言，則稱散文。對駢文之精神而言，則稱古文。清梅曾亮說：「駢文如俳優登場，非絲竹金鼓佐之，則手足無所措。其周旋揖讓非無可貴，然以之酬接，則非人情也。」（復陳伯游書）又管同也說：「人有哀樂者面也，今以玉冠之，雖美失其面矣；此駢體之失也。」（梅曾亮管異之文集書後引）這都是指斥駢文的精神方面而見古文的特色。

向來較論駢散文的議論 自來也有不少的駢文家，站在駢文的立場上，較論駢散文性質。我們就這些人所較論的來看，更可以顯出散文的特性。宋朝羅大經鶴林玉露裏引周益公的話，說「四六特拘對耳，其立意措詞，貴渾融有味，與散文同。」到了清代，那些駢文家尤愛較論駢散。如孔廣森答朱滄湄書說：「六朝文無非駢體，但縱橫開闔，一與散文同。」袁枚胡稚威駢體文序說：「散文可踏空，駢文必徵實。」劉開與王子卿書說：「文之有駢散，如樹之有枝幹。」這四個人當中，周益公（即周必大）和孔廣森是認識散文的好處，而謂駢文中也有這種好處。那末，我們大可以就他二人的話下個轉語，即有駢文固亦能如散文以渾融有味縱橫開闔見長，散文豈非本來更以渾融有味縱橫開闔見長。此外，袁枚的話，是有點抑散文而揚駢文的神氣。但是我們也可以說，袁枚所謂散文之踏空，正是散文家所主張的去陳言（韓愈所說「惟陳言之務去」）最末，劉開是主張駢散二者不可偏廢。他認駢體是枝，散體是幹。但我們又可以說，樹木固兼需枝幹，然而枝無幹不能生，幹無枝還可以存立，這正是駢體和散體的重要區別。

二 散文學的演進

散文學大明於唐宋以後。散文之學，自唐朝韓愈柳宗元以後纔有塗徑可循。本來散文是自古有之，但古時人不談文術，也無所謂駢散之別。至於救六朝駢儷文之流弊，取法古時崇尚質樸之文，開啓途術，自成一學，爲此後千餘年之效法，乃是韓愈所倡始。所以說散文之學，開自韓柳以後，並非說散文起於韓柳。

有人說，魏晉的時候，不是有文筆之分嗎？那時候的人所說的筆，似乎應當作散文看。我們較論散文的文術，豈不應該從這個文筆之分爲起點嗎？這個話我以爲不然。魏晉人所說的文筆之分，即是詩賦和雜文之分。魏晉六朝的雜文，皆是駢儷之體，人所共知，正是韓愈所要救敝的。其習於駢儷的句調，當然不是散文。況且那時候普通所認文筆之分，以有韻無韻爲標準，那個標準，即不適於區分那時候的文筆。劉勰 文心雕龍總術篇裏，已在另一意義中加以駁斥。蕭統 文選，也並收詩賦雜文而統謂之文。蓋魏晉之筆，雖不拘於句尾押韻，而通體字句之調和音律，（即文心雕龍聲律篇所說的音和及上引沈約所說浮聲切響兩句異韻那些話）也算是有韻。簡單說來，本來文和筆在文學體統上，是未嘗不可以分開的，但魏晉六朝的文和筆，實在不容易分開。再就內容方面講，在韓愈提倡古體散文的眼光裏看來，魏晉六朝的筆，都是『其聲清以浮，其節數以急，其辭淫以哀，其志弛以肆，其爲言也亂雜而無章』，（這是韓愈送孟東野序裏的話，他這幾句話是兼對六朝的詩和文的批評。）所以他就發起起衰救敝的運動，而建立了後世所謂散文學。就韓愈的意思看來，即是因爲六朝人的觀念，多把六經子史『立意爲宗』的筆除開，而專注意於『沈思翰藻能文爲本』的筆，如蕭統 文選序裏所表現的，已經發生不少流弊，所以他要加以救濟；他的救濟方法，正是專以立意爲宗來改革那些沈思翰藻能文爲本的習氣。即照前面所引周必大和孔廣森的話來講，雖然六朝駢文，亦能渾融有味，開闔動盪，但是能如此者未必十分多，所以這樣看來，我們自不能混魏晉之筆於唐宋以後所謂散文了。

有人又說，魏晉之筆固可不論，但前面不是說散文自古有之麼？那末，應當以先秦盛漢爲法度之始了，何必說散文之學起於韓柳以後呢？我又回答他說，你這話誠然不錯，我這書下半部方法論中所舉種種方法，正是

處處上溯先秦盛漢而立論，並且還是詳於古先而略於後世。但是我們要知道，以先秦盛漢爲法度之始，正是韓柳等所大聲急呼特別提倡使人注意的。古時候本無專論文術的話，經典古籍中，雖偶有一二近於建立文術的話，但都說得狠渾括，而且難有其他方面的意義，不可以一端論。至於明定塗術開啓戶牖，有階有梯，使散文學者有軌道可循，乃不能不推韓柳爲首功。他們的散文學所取法的，固完全是先秦盛漢，而先秦盛漢何以能爲法度之極則，則非借徑於他們所說的話，無從獲得明確的認識。換句話說，散文方法，非經他們詳細指點出來，即無從得有嚴格的依據。像東漢王充論衡裏，也主張樸實明曉的文章，但他的話多嫌饒侷單調，他自己的文章，也嫌煩冗零碎，實不能建立正確的散文途徑。他在論衡裏說：『口論以分明爲公，筆辯以瑣露爲通。文字與言同趣，何爲猶當隱閉指意，深覆典雅，唯賦頌耳。』這「類話」主張散文樸實明顯，本說得極透徹。但只知道樸實而不知講求切當，仍有毛病。徒任筆直寫，而不顧說的話是否切當而有力，一片膚詞泛語，雜亂煩冗，那又怎能動人觀聽呢？王充自己文章之煩冗瑣碎，正因爲這個緣故。韓愈說：『文從字順』，又說：『各識職』，所以最爲圓滿了。總而言之，先秦盛漢六經子史的文章，除開詩一部分，無一非散文的好模範。但自來都認爲先秦盛漢之文是文成法立（參看四庫全書總目詩文評類序語）所謂文成法立者，即是無法以告人；至於唐宋諸家乃是有法以告人了。有法以告人，所以散文之學，就從他們建立起來。據唐宋之有法，以上求先秦盛漢之無法，即是我國散文學的軌道。所以說散文之學，是大明於唐宋以後的。

散文學發展經過之略況 現在提起散文學的歷史，即大略如下。新唐書文藝傳裏說：『高祖太宗大難初夷，沿江左餘風，綺句繪章，揣合低昂。元宗涵經術，羣臣稍厭雕琢，索理致，崇樸點浮。是時唐興已百年，諸儒爭自名家。大歷貞元間，美才輩出，播嚆道真，涵泳聖涯，於是韓愈倡之，柳宗元、李翱、皇甫湜等和之，排逐百家，法度森嚴，抵牾魏晉，上軋漢周。唐之文完然爲一王法。』又在韓愈傳贊裏說：『愈以六經之文爲諸儒倡，障隄末流，反剗以機，剗僞以真，粹然一出於正，刊落陳言，橫驚別驅，汪洋恣肆。』又清方苞在所編的古文約選序例裏說：『自』

魏晉以後藻繪之文興，至唐韓愈起八代之衰，然後學者以先秦盛漢辨理論事實而不蕪者爲古文。以上數段足以說明韓愈等所倡導的工作了。至於韓愈所提出的散文規矩，爲自來散文家所奉爲金科玉律的，即是『文從字順各識職』、『文無難易，惟其是耳』、『惟陳言之務去』、『氣盛則言之短長聲之高下皆宜』、『所謂文者，必有諸其中，故君子慎其實，實之美惡其發也不掩，本深末茂，形大聲宏，行險言厲，心醇氣和，體不備不可爲成人，辭不足不可爲成文』那些話。到了宋朝，歐陽修得韓愈文集於漢東李氏（歐陽修書韓集後）因復倡古文，以改革五代的風氣。宋史文苑傳所說，『歐陽修以古文倡，王安石蘇軾曾鞏和之』，就是他們的工作。從此歷元人，明有唐順之歸有光茅坤等，力排明七子儂古之體。明史文苑傳所云，『唐順之輩文宗歐曾，歸有光以司馬歐陽自命，力排李何王李』，又是他們的工作。到了清代，說到散文運動之有力者，普通自會想起方苞姚鼐那些人。了。方苞主張辭理皆是之清真雅正（見古文約選及四書文選諸序例）姚鼐也說『文無所謂古今，惟其當而已。得其當，則六經之於今日其爲道也一，知其所以當，則於古雖遠而於今取法，如衣食之不可釋』。見古文辭類纂序目。這就是他們所注意之點。都是韓愈以來諸大家的共同主張。此外，古今能做散文和闡發散文途徑的人，自然是很多的。我現在不過略舉途術明確易知易從爲人所共曉的，略溯其源流，其他則治文學全史的人多已知道，不是本書窄狹範圍所能該括，茲姑不論。

方法論

三 字句的格律(上)

『文從字順各識職』即是字句之惟一格律。我們講求文章的道理，必先講方法。方法上第一要件，即是字句之格律。本來就作者方面說，必定要以立意爲先，然後達之於篇章字句；斷沒有毫無立意而能勉強連綴字句以成文的。但在讀書者方面說來，必先循字句以觀其篇章，由篇章以得其命意；也斷沒有對於章句字義還未曾知道，而可以自謂得作者之命意的道理。自來論散文途術的人，沒有好過韓愈的了。他的話最能兼該本末。關於做文章的基礎道理，他自然說得很多；對於字句的格律，即從他所說『文從字順各識職』那句話裏面，也可以獲得極明白的軌道。

先秦盛漢經典名作最能滿足這種條件。韓愈本著這個條件去上求師法，認爲只有先秦盛漢經典子史那些偉大的作品，是最能文從字順各識職的。六朝的文字，就不能合這個條件。所以在他的答劉正夫書裏說：『文宜師古聖賢人』底下又接着說：『師其意不師其詞』。又說：『文無難易，惟其是耳。』他所謂『文無難易惟其是耳』，即是說古大家的文章做得或艱深，或平順，都有他必然的道理，都是『各識職』。我們須隨處推求他們一字一句所以能够『各識職』的原理，拿這個原理，應用到我們自己做文章的時候，即是『師其意不師其詞』的方法。六朝的文章，他認爲不能文從字順各識職，所以就說他們『亂雜而無章』。而他自己入手初做工夫的時候，也就『非三代兩漢之書不敢觀』了。（答李翊書）

我們現在就本著韓愈取法六經的觀念，來研究六經中的字句。本來六經之文所以能够永遠不朽，固然因爲內容道理好，但也因爲文章構造之精。六經的文章一字一句都有萬牛莫挽之重，後世人無論怎樣力追，都

不容易趕上。推求所以然的道理，即因六經之文，沒有一個字，不是合於義之至安理之至順。後世文人，雖號爲工於選詞造句的人，但拿他和六經一比較，都不免近於苟且命筆了。

究竟何謂格律？但我下文所引證的，並非和馬氏文通那一類的書所討論的相同。因爲那一類的書，比附西人文法，雖略可爲修詞之助，但和我們現在所討論的散文格律性質不甚相同。拘拘於文法之例，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作出文章來，未必能辦到愜心貴當的地步。我們所說的散文之學，雖確有其格律，但這種格律實是一種抽象凌空的東西，並非畫有一定的框格。大概融貫前人的作品，得文義之至安，自然可以獲得一種自然天成的格律。作文章的人，藉文字以表達胸中的意思，和行遠者藉舟車以達目的地，是一樣的道理。行遠者以得達目的地爲主，至於沿途所藉的舟車，有時大船，有時小艇，有時火車，有時人力車，隨地從宜，在沒有定的成例當中，自有其一定的成例。文章藉字句以達意，亦是有因地制宜無格律之格律。

這樣講來，所謂字句之格律究竟是什麼呢？我明白地回答說，即是上文所謂『無一字一句不是義之至安理之至順』那句话。換句話說，凡因達意而選詞，選辭必以確能運載吾意以出而使讀者入耳而動於心者爲主。凡因述事而選辭，選辭必以確能運載吾所欲指之事物以出而使讀者栩栩然如身歷其境者爲主。大概立意既定，於是詞句之或曲或直或順或逆，無往不合於職分之當然，這就是文從字順之至軌。

六經之字句 前人論六經文字的人很多。我現在擇取數種條理精密能抉發六經的詞致，以最爲精美的緣故的話，列舉在下面。

唐朝孔穎達注尚書堯典裏『允恭克讓，光被四表，格於上下』那幾句話，他說，『持身能恭，與人能讓，自己及物，故先恭後讓，名聞旁行，則充溢四方，上下則至於天地，向上向下至有所限，旁行四方無復限極，故四表言被，上下言至，先四表後上下者，人之聲名宜先及於人。』清朝戴東原對於尚書裏這幾句話的文義，也曾有討論。戴氏文集中，有一篇與王鳳喈書裏面說：『橫四表格上下對舉也。溥徧所及曰橫。貫通所至曰格。四表言被，以

德加民物言也。上下言于，以德及天地言也。』我們看孔戴二氏所舉這個例子，知道尚書裏的措意遣詞，有這樣的嚴密。

明末王船山有論詩經文句的話，他的詩經裏說，『蘇子瞻謂桑之未落，其葉沃若，體物之工，非沃若不足以言桑，固也。然得物態，未得物理。桃之夭夭，其葉蓁蓁，灼灼其華，有實其實，乃窮物理。天天者，桃之穉者也。桃之拱把以上，則液流蠶結，花不榮，葉不盛，實不蕃。小樹弱枝，婀娜妍茂爲有加耳。』這雖是論詩，但就字句而言，也可爲散文家尋求詞理之助。

至於專著一書較論六經字句的，有宋朝的陳騭。陳騭著有文則一書，專論此事。他說：『辭以意爲主，故辭有緩急輕重，皆生於意也。韓宣子曰，吾淺之爲丈夫也。』左傳襄公十九年則其辭緩。景春曰，公孫衍張儀豈不誠大丈夫哉。』孟子則其辭急。狼曠於是乎君子。』左傳文公二年則其辭輕。子謂子賤君子哉若人。』論語則其辭重。』又說：『詩書之文，有若重複而意實曲折者。詩曰：云誰之思，西方美人。彼美人兮，西方之人兮。』鄘風簡兮此思賢之意，自曲折也。』又說：『自古在昔，先民有作。』商頌那此考古之意，自曲折也。』又說：『書曰：眇眇予末小子。』顧命此謙托之意，自曲折也。』孟子其朋，孟子其朋，其往，此告戒之意，自曲折也。』又說：『文有意相屬而對偶者，如發彼小豕，殪此大兕。』小雅吉日。』誨爾諄諄，聽我藐藐。』大雅抑。』故謀用是作，而兵由此起。』禮記禮運又說：『文有事相類而對偶者，如威侮五行，怠棄三正。』尚書甘誓。』佑賢輔德，顯忠遂良。』尚書仲虺之誥。』此皆渾然而成，非有意於婉配。凡文之對偶者，若此則工矣。』又說：『夫文有病辭，病辭者，讀其辭則病，究其意則安。如曲禮曰：猩猩能言，不離禽獸。』繫辭曰：潤之以風雨，蓋禽字於猩猩爲病，潤字於風爲病也。』陳氏所說，都是虞明六經的字句上，無論是常態或變態，無往不是辭意交融，訴合無間，有不可以常律論之妙處。

又清代俞樾有古書疑義舉例一書，提出經典中所有異於後人行文之法的文句，分類編列出來，尤足爲考求經典字句的幫助。其實所謂異於後世行文之法者，都是意之所到，不得不然，關於上下文義者至多。我們看

他所舉的，可以知道，凡藉文字以達意，實是變動不居，沒有死板的定格，而但以達到言以足志之目的而止，而文才有高下，實由於用意有淺深罷了。我們先玩味文句之異同離合，但期爲啓發的材料，並非欲揣合低昂，步趨於詞氣語勢之間。茲節取俞氏書中最有裨於文義者，條列於下：

『古人行文不嫌疏略，例襄二年左傳，以索馬牛皆百匹，正義曰：司馬法，邱出馬一匹，牛三頭，則牛當稱頭，而亦云匹者，因馬而名，牛曰匹，並言之耳。經傳之文，此類多矣。易繫辭云：潤之以風雨，論語云：沽酒市脯不食，玉藻云：大夫不得造車馬，皆從一而省文也。按此古人行文不嫌疏略之證。使後人爲之必一一爲之辭曰：以索馬百匹，牛百頭，曰沽酒不飲，市脯不食，此文之所以日繁也。』

古人行文不避繁複，例孟子，梁惠篇，故王之不王，非挾泰山以超北海之類也。王之不王，是折枝之類也。離婁篇，瞽瞍而天下化，瞽瞍而天下之爲父子者定，兩王之不王，皆瞽瞍，若省其一，讀之便索然矣。

語緩例：古人語急，則有以如爲不如者，隱元年公羊傳，如勿與而已矣，注曰：如即不如，是也有以敢爲不敢者，莊二十二年左傳，敢辱高位，注曰：敢不敢，也是也。

語緩例：古人語急，則二字可縮爲一字，語緩則一字可引爲數字。襄三十一年左傳，繕完葺牆以待賓客，急言之則止是葺牆以待賓客耳，乃以葺上更加繕完二字。

兩人之辭而省曰字例：有兩人問答，因語氣相承，誦之易曉，而曰字從省不書者，如論語，陽貨篇，子曰：由也，女聞六言六蔽矣，乎？對曰：未也，居，吾語女。居，吾語女，乃夫子之言，而即承對曰未也之下，無子曰字。子曰：食夫稻，衣夫錦，於女安乎？曰：安安，則爲之。女安，則爲之，乃夫子之言，而即承曰安之下，無子曰字。

文具於前而略於後例：僖十九年穀梁傳，梁亡也，而於酒，淫於色，心昏耳目塞，上無正長之治，大臣背叛，民爲寇盜，梁亡也，如加力役焉，猶不足道也。范注曰：如使伐之而滅亡，則淫酒不足記也。按上文已備列梁所以亡之故，使下文必一一言之，則累於辭矣。故曰：猶不足道，止一涵字，該之具於前而略於後也。

文沒於前而見於後例：書，終子篇，我祖底遠，陳於上，載沈酗于酒，用亂敗德于下。按底遠，陳於上，蓋以德言。紂所亂敗者，即湯所底遠而陳者也。德字見於後而沒於前，傳不達其義，乃曰致送其功，陳列於上，世則上句增出功字矣。又詩，生民篇，誕置之隘巷，牛羊腓字之，誕置之平林，會伐平林，誕置之零，鴻鳥覆翼之，鳥乃去矣。后稷呱矣。按后稷所以見棄之故，千古一大疑案，而不知詩人固明言之，蓋在后，鸛鳴矣一句。夫至鳥去之後，后稷始呱，則前此者未嘗呱也。凡人始生無不呱呱而泣，后稷生而不呱，於是人情駭怪，貪欲棄之於隘巷，於平林，於零，冰愈棄愈遠，亦愈險，聖人不死，昭然可見，而后稷亦既呱矣，遂收而養之，命之曰棄，志異也。詩人歌詠其事，初不言見棄之由，蓋沒其文於前而著其義於後，此正古人文字之奇也。後人不達而異義橫生矣。

蒙上文而省例：定四年左傳，楚人爲食，吳人及之，奔，食而從之。此文奔字一字爲句，言楚人奔也。食而從之四字爲句，言吳人食楚人之食，食畢而遂從之也。奔上當有楚人字，食而從之上，當有吳人字，蒙上而省也。

探下文而省例：夫兩文相承，蒙上而省此行文之恒也。乃有逆探下文而預省上字，此則於例更變，而古書亦往往有之。堯典：舜生三十徵庸，三十在位，五十載。因下句有載字，而上二句皆不言載。孟子：滕文公篇，夏后氏五十而貢，殷人七十而助，周人百畝而徹，因下句有畝字，而上二句皆不言畝，是探下文而省者也。

舉此以見彼例：孔子曰：舉一隅不以三隅反，則不復也。是以古書之文往往有舉此以見彼者。顧氏炎武曰：知錄云：以紂爲弟，且以爲君，而有王子比干，並言之，則於文有所不便，故舉此以該彼，此古人文章之善。且如郊社之禮，所以事上帝，也不言后土。先王居櫛於四裔，不言渾敦窮奇饕餮，後之讀書者，不待子貢之明，亦當開一以知二矣。

以大名冠小名例：荀子正名篇曰：物也者，大共名也，鳥獸也者，大別名也。是正名百物有共名別名之殊。乃古人之文，則有舉大名而合之於小名，使二字成文者，如禮記：言魚鮪，魚其大名，鮪其小名也。左傳：言鳥鳥，鳥其大名，鳥其小名也。孟子曰：草芥，芥其小名，草其大名也。

舉小名以代大名例：詩采芣篇，一日不見如三秋兮。三秋即三歲也，歲有四時而獨言秋，是舉小名以代大名。漢書東方朔傳，年十三學書，三冬文史足用，三冬亦即三歲也，學書三歲而足用，故下云十五學擊劍也。注者不知其舉小名以代大名，乃泥冬字爲說，云管子冬日乃得讀書，失其旨矣。

實字活用例：宣六年公羊傳，勇七上其大門，則無人門焉者。上門字實字也，下門字，則爲守是門者矣。襄九年左傳，門其三門。下門字實字，上門字則爲攻是門者矣。執持於手，即謂之手，莊十二年公羊傳，手劍而叱之。懷抱於腹，即謂之腹。詩：藝我篇，出入腹我是也。又以女妻人，即謂之女，以食飢人，即謂之食，皆此類也。

語詞複用例：古人用助詞有兩字同義而複用者，左傳：一薰一蕕，十年尚猶有臭，尚即猶也。禮記：人喜則斯陶，斯即則也。此顧氏炎武說。何謂之庸，何文十八年左傳，人奪女妻而不怒，一挾汝庸何傷，庸亦何也。此王氏引之說。尚書秦誓篇，尚猶詢茲黃髮，言尚又言猶。禮記三年問篇，然後乃能去之，言然後又言乃。

上下文變換虛字例：古書有疊句成文而虛字不同者，尚書洪範篇：水曰潤下，火曰炎上，木曰曲直，金曰從革，土爰稼穡。上四句用曰字，下一句用爰字，爰即曰也。論語：富貴而可求也，雖執鞭之士，吾亦爲之，如不可求，從吾所好。上句用而字，下句用如字。孟子：離婁篇：文王視民如傷，望道而未之見。上句用如字，下句用而字，而即如也。禮記：文王世子：文王九十七乃終，武王九十三而終。上句用乃字，下句用而字，而即乃也。反言省乎字例：豳訟可乎，乎字已見於堯典。是書未嘗不用乎字。然乎者語之餘也，讀者可以自得之。古文往往有省乎字者，尚書西伯戡黎篇：我生不有命在天，史記則此句末有乎字。呂刑篇：何擇非人，何敬非刑，何度非及，史記作何擇非其人，何敬非其刑，何居非其宜乎。句尾用故字例：凡經傳用故字多在句首，乃亦有在句尾者。禮記禮運篇則是無故，先王能脩禮以達義，體信以達順，故。此故字在句尾也。

俞氏的話詳盡如此，凡古經之奇辭秀句，幾乎是攬勝不窮了。但是俞書原意，實資經生，今取論文，乃是借徑，因為他止疏其例，而未釋其理，固有待於補說。凡辭致之輕重順逆繁省，皆有其必然之故。茲舉一例言之，可以隅反。例如俞氏說尚書西伯勸黎我生不有命在天下省乎字，實則此句必須如此亢聲而止，決不可綴乎字，紂之剛愎拒諫之神，始可表見。若加乎字，即將語氣改較紆緩，似乎紂有危懼之情了。史記加乎字以求顯豁，而實失去原文之美。凡文字之美，蓋皆以時以地而各有所擅，有因通譯而違真，轉述而失意者。古今中外之隔，此例甚多。明朝王世貞藝苑卮言裏說：『孔子曰，辭達而已矣。』又曰，修辭立其誠。蓋辭無所不修，而意則主於達。今易繫禮經家語魯論春秋之篇存者，抑何嘗不工也。太史避其晦，故譯而達之，作帝王本紀，揚雄避其達，而故晦之作法，言俱非聖人意也。』我們看世貞的話，可以知道讀經者，應求其辭理之所以然，而不可強為增減字句，以合後人之心。學文者，應沈潛於其言之所足者為何志，而不可揣合低昂，強步趨於神態之間了。

總起上面幾個人所說的看來，如孔穎達戴東原所論之尚書，王船山所論之三百篇，是學者聞之而即可行的。陳騷之文，則俞樾之舉例，則學者聞之而尚須濟以思考的。因孔戴王氏所論，在於辭理之精切，辭理之精切，是第一必要的條件，有聞斯行，是人們所比較易做的。陳俞所論，在其變化無方之例，變化無方者，非常例之所必然，我們務必見而思其故了。總而言之，文章字句之格律，終不出此二種。由孔戴之說以遵其常，由陳俞之說以窺其變。又陳俞之說雖同，而俞舉其例，陳則頗能闡發其理。學者執理以馭其例，則所謂變化無方者，仍是精切恰當之一類。這樣講來，字句之格律，終無他奇，為常為變，都以各識其職為主罷了。

劉知幾所評史記漢書之字句，六經以後，文家所仰慕的，不待言又是以馬史班書為斗極了。但是唐朝劉知幾乃有點煩之作。他認史記漢書頗有煩冗的字句，可以刪去。此正吾人商討字句格律之良資。清朝方苞也曾經說過：『易詩書春秋及四書一字不可增減，文之極則也。降而左傳史記韓文，雖長篇，字句可薙芟者甚少，其餘諸家，雖舉世傳誦之文，義枝辭冗者不免矣。』（古文約選序例）所以他的古文約選，既於唐宋諸家文句，

每有鈎畫，以表可削之處，又復有刪點漢書及柳宗元文集之作（此二書，但有故家傳錄之本，未有雕版），又其左傳義法舉要於左傳文，亦有一芟薙之段。凡此皆商討字句格律者可貴的材料。

史通點煩篇，在現在所傳的本子裏面，文多脫誤，或多非知幾原意，今節取二段文，義較為明顯，可以見其刪改之用意者如下。

其刪改史記魯仲連傳曰：「仲連好奇偉倜儻之畫」（史記原有「策」字）而不肯仕官任職，好持高節，遊於趙。趙孝成王時，而秦王使白起破趙長平之軍，前後四十餘萬。秦（史有「兵」字）遂東圍邯鄲。趙王恐，請侯之救兵，莫敢擊秦軍。魏安釐王使將軍晉鄙救趙，畏秦，止於蕩陰，不進。王使客將軍新垣衍間入邯鄲，因平原君謂趙王曰：「秦所為急圍趙者，前與齊湣（史衍下同）王爭強，為帝已而復歸帝位（史無「號」字），今齊湣王已益弱，方今惟秦雄天下，此非必貪邯鄲，其意欲復求為帝。趙誠發使尊秦昭（史衍）王為帝，秦必喜罷兵去。平原君猶豫未有所決，此時魯（史有「仲」字下同）連適遊趙，會秦圍趙，聞魏將欲令趙尊秦為帝，乃見平原君曰：『事將奈何？』平原君曰：『勝也何敢言事，亡也何敢言事。』平原君曰：『吾始以君為天下之賢公子也，吾乃今然後知君非天下之賢公子也。』梁客新垣衍安在？吾請（史作「且」）為君責而歸之。平原君曰：『勝請為紹介而見之於先生。』平原君遂見新垣衍曰：「東國有魯連先生者，今其人在此，勝請為紹介而交之於將軍。」新垣衍曰：「吾聞魯連先生，齊（史有「國」字）之高士也，衍人臣也，使事有職，吾不願見魯連先生。」平原君曰：「勝（史有「既」字）已洩之矣。」新垣衍許諾。魯仲連見新垣衍而無言。新垣衍曰：「吾視居此圍城之中者，皆有求平原君者也；今吾觀先生之玉貌，非有所求於平原君者也。」曷為（史有「久」字）居此重圍（重圍，史作「圍城」）之中而不去？魯連云云。適會魏公子無忌，嘗晉鄙軍，以救趙擊秦軍。秦軍遂引而去。於是平原君欲封魯仲連，魯連辭謝者三，此四字史作辭讓使者三，終不肯受。平原君乃置酒，酒酣起前，以千金為魯連壽。云云。

又刪改漢書張敖傳曰：「上遣使者徵遂，議曹王生請（漢書原作「願」）從。功曹以為王素嗜酒，無節度，不可使，遂不聽。（聽字漢書作「忍」，逆字）從至京師。王生日飲酒，不視太守會，遂引入宮。王生醉從後呼曰：『明府且止，願有所白。』遂還問其故。王生日：『天子即問君何以治渤海，君不可有所陳對。』宜曰：『皆聖主之德，非小臣之力也。』遂受其言。既至前，上果問以治狀，遂對如王生（漢書有「言」字）天子悅其有讓，笑曰：『君安得長者之言而稱之？』遂因前曰：『臣非知此，乃臣議曹教戒臣也。』云云。

我們看知幾所刪改，全注意於辭句之簡潔，力避疲緩渾滯重複或前後衝突之病。大抵文章律法，後密於前，然古時之文，實多有不修邊幅之美。知幾所改，不足為史漢病。但從他所改的看來，固未嘗不足為修辭簡潔之

助所以浦起龍加以解釋，說『河東云，參之太史以著其潔，夫潔非瘦削之謂也，劉子則以削爲宗，然當六朝塗澤之餘，從未有此辣手刮世眼者，故是韓柳輩先驅也。太史公雜取羣書，疊見複出，古趣自流，尋行數墨，大家弗屑，雖頗亦復何疵。然劉氏之前，論者已振振有辭矣。班叔度曰，刊落不盡，尙有盈辭也。觀是書者，切磋商究之，固不必爲煩者病，亦不得謂點者苛。』浦氏這話甚是。蓋不修邊幅之美，乃自然之極至，非可學而能。至於尋行數墨，吹求律法，總是後人勝過前人。在前人未必受過，而後人所推的，固亦未嘗不是。又如知幾史通敘事篇云：『漢書張蒼傳云，年老口中無齒，蓋於此一句之內，去年及口中可矣。』又點煩篇謂『史記吳世家闔閭越世家勾踐每於其號上，加吳王越王，字字句句，未嘗捨之。』孟嘗君傳曰，馮公形容狀貌甚辨。案形容狀貌同是一說，而敷演重出，分爲四言，榛蕪若此。』凡此知幾所糾彈，於理則是，而於史漢亦未必卽爲大病。又譬如漢書張禹傳，本有『琴竹管絃』之句，而王羲之蘭亭序用之，遂有人以爲昭明不錄此序之原因。（宋馬永卿嬾真子）此皆於理則是，於原書不必爲損，而在學者則必深守此種格律。

四 字句的格律（下）

本來先秦盛漢經典史籍高文大冊，本不可徒以尋行數墨之文法求之；上篇所述，略資探勝之徑，譬如涔蹄之於大海，非區區略涉之所能盡。六經固來是好，卽史漢之文，亦非可以鑒積字句之法，妄爲窺測。如果學者必欲於此效管中之窺豹，則有倪思班馬異同一書，考校兩書字句異同，由之以兼窺遷固之文心，亦未始無補。其書甚不容易割裂，現在不暇詳徵了。

韓愈文中之字句，散文家遣詞造言，至唐韓愈突破羣賢，開啓戶牖，遂爲後此千餘年之宗主。韓之造言，就其鎔舊者而言，無一字無來歷（黃山谷語）此其進學解中所謂『沈浸濃郁，含英咀華，作爲文章，其書滿家』者是。就其鑄新者而言，絕不蹈襲前人（宗祁語）此其答李翊書所云『惟陳言之務去』樊宗師墓志銘所謂『惟